

**关于北京航峰科伟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津市2022年会计师事务所业务报告书 防伪报备页



报备号码: 0221201001120220427961315
报告编号: CAC证专字[2022]0127号
报告单位: 北京航峰科伟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报备日期: 2022-04-27
报告日期: 2022-04-27
签字注师: 贾洪常 刘秀礼

事务所名称: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022-88238268
事务所传真: 022-23559045
通讯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解放北路188号信达广场52层
电子邮件: caccpallp@outlook.com
事务所网址: <http://www.caccpallp.com>

防伪监制单位: 天津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防伪查询网址: <http://www.tjicpa.org.cn>

版权所有: 天津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津ICP备05002894号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

CAC CPA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大街22号院2号楼5层 邮编(POST):100037

5/FL, Building 2, Baiwanzhuang Street No. 22, Xicheng District, Beijing Post 100037

电话(Tel): 010-62378528 传真(Fax): 010-62378010

网址(Web): www.caccpallp.com

关于北京航峰科伟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CAC证专字[2022]0127号

北京航峰科伟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北京航峰科伟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航峰公司”）2021年12月31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以下简称“财务报表”），并出具了报告号为CAC证审字[2022]0077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财务报表的编制和公允列报是北京航峰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2〕26号）的要求，北京航峰公司编制了后附的2021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北京航峰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本所审计北京航峰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以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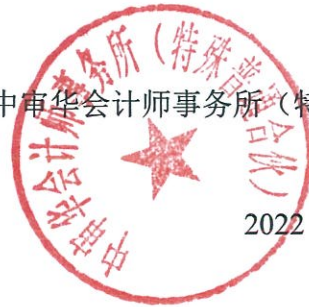
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不一致。除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对北京航峰公司实施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与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北京航峰公司 2021 年度控股股东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后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用于北京航峰公司披露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之用，不得用于其他目的。

附表：北京航峰科伟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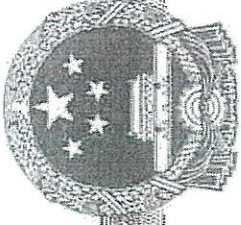


2022 年 4 月 27 日

附件:

上市公司 2021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单位: 万元

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1 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1 年度发生额	2021 年度占用资金(如有)的利息	2021 年度偿还金额	2021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洛阳华旗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公司	预付账款		137.00		137.00			经营性占用
			其他应收款		103.00		103.00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240.00		240.00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240.00		240.00			
总计					240.00		240.00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1 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1 年度发生额	2021 年度往来资金(如有)的利息	2021 年度偿还金额	2021 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北京航向愿景软件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60.60				72.60		非经营性往来
	北京航峰精诚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006.88				3,006.88		非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往来
总计				3,067.48		12.00		3,079.48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6688390414 (10-1)



扫描二维码
用手机扫描
国家公示系统
信息, 登录, 注册, 变更, 许可, 监管, 信息

名称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黄庆林; 沈芳; 方文森; 龙晖; 史世利; 阴兆银; 王建
国; 王勤; 成志诚; 姚运海; 刘文俊; 梁雪萍; 王桂林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
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的
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
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业务。(依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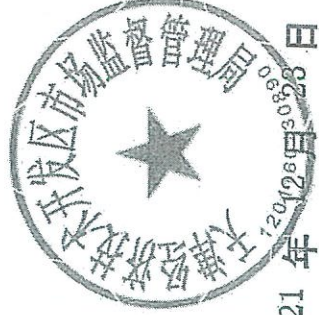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二〇〇〇年九月十九日

合伙期限 2000年09月19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21号4栋
1003室(存在多址信息)

登记机关



2021年12月28日

证书序号: 0000492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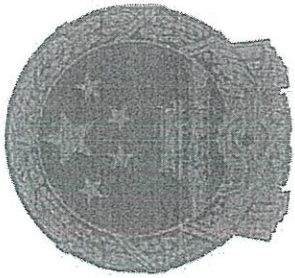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天津市财政局

二〇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黄庆林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21号4栋1003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2010011

批准执业文号: 津财会(2007)27号

批准执业日期: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